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鑫龙

编号：2025-046

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u>1,500.00</u> 万元～ <u>2,200.00</u> 万元	亏损： <u>33,352.27</u>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u>104.50%</u> ～ <u>106.60%</u>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u>500.00</u> 万元～ <u>1,200.00</u> 万元	亏损： <u>33,985.94</u>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u>101.47%</u> ～ <u>103.53%</u>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u>0.0209</u> 元/股～ <u>0.0307</u> 元/股	亏损： <u>0.4650</u>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智慧用能（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智慧新能源和智慧城市业务板块，其中：

智慧用能板块进一步加大客户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进一步加强产品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同时积极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不断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

智慧城市板块，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中电兴发”）主营的智慧城市业务客户群因部分客户支付能力的下降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导致北京

中电兴发 2025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亏损；同时，公司一直以来对北京中电兴发采取了一系列改进措施和举措：积极加强联通综合改革合作及智慧城市项目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积极开展盘活和处置低效资产、优化人员结构等止损止亏工作，积极加快客户结构及市场区域转型，精准营销，拓宽销售渠道，全力抓订单、抢市场，积极加强精细化管理、开源节流、挖潜增效等。

综上，尽管北京中电兴发主营的智慧城市板块因计提坏账准备产生亏损，结合智慧用能板块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整体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了扭亏为盈，并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随着国家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陆续颁布了《民营经济促进法》等一系列政策和举措，以及公司积极采取的一系列改进措施，北京中电兴发整体经营发展逐步持续向好，未来随着稳步推进“做稳做强智慧城市业务”战略的实施，以及智慧用能业绩持续稳健发展并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将进一步促进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